

南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進修部四技餐飲管理服務產學攜手專班 報名表

報名編號：

中文姓名			性 別	☐ 男 ☐ 女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電郵E-mail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			
監護人	姓 名		關 係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事業單位 志願選填	※請於 ☐ 填寫志願序，至少應選填1個志願，最多可填4個志願 ☐ 涵碧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日月潭涵碧樓酒店 ☐ 杉林溪遊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杉林溪大飯店 ☐ 合家歡休閒股份有限公司—米堤大飯店 ☐ 溪頭福華渡假飯店			
學 歷	畢(肄)業學校(全銜)：			
	科名(全銜)：			
	☐ 畢業(含應屆)：____年__月 ☐ 結業：____年__月		☐ 肄業，____年____月起至 ____年____月止	
同等學力 報考資格	取得同等學力證明至今____年__月 詳述情形： (須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具結書	1. 本表所填各項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經本人詳細核對無誤，若有不實，本人願接受招生委員會處置，絕無異議。 2. 本人對招生簡章內容及相關規定已詳細閱讀並充份了解亦同意依所列事項辦理。 3. 本人已詳閱且瞭解南開科技大學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並同意貴校對於個人資料保護之蒐集、處理與利用。 4. 各項證件如有偽造、變造、或不符同等學力資格者，一律取消報考或錄取資格，並由考生本人負全部相關法律責任，絕無異議。 考生親筆簽名：_____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	1. 考生簽章處請確實簽名或蓋章，否則不予受理。 2. 筆跡應端正，若因字跡潦草導致資料錯誤，概由報名考生自行負責。如有塗改須加蓋私章，以免影響權益。			

南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進修部四技餐飲管理服務產學攜手專班
繳驗相關證明文件檢核表

姓 名		報名編號	(考生勿填)
繳 驗 文 件	身分證明文件		☐ 1.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請黏貼於下方浮貼處)
	學歷 (力)證 明文件	應屆 畢業生	☐ 2.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在學證明正本1份(請黏貼於下方浮貼處)
		非應屆 畢業生	☐ 3.無法出具有效學歷(力)證明切結書【附表3】
	書面審查資料		☐ 4.學歷(力)證明文件或同等學歷(力)證明文件影本1份
			☐ 5.高職(中)歷年成績單
			☐ 6.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 7.新住民子女、家境清寒弱勢家庭證明文件
			☐ 8.企業、師長推薦書
說明： 除身分證及學生證影本黏貼於下方，其餘請依3、4、5、6...之次序，依序疊放於【附表2】之後，最後 連同【附表1】(置於首頁)以迴紋針或長尾夾夾妥後送件。			
國民身分證影本(正面)浮貼處		國民身分證影本(反面)浮貼處	
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請務必影印清晰		戶籍地址請務必影印清晰	
學生證影本(正面)浮貼處		學生證影本(反面)浮貼處	
若學生證無註冊章或免蓋註冊章，請出示蓋有就讀 學校章戳之111學年度第二學期之「在學證明」。		若有蓋註冊章，請務必影印清晰	

【附表3】無法出具有效學歷(力)證明切結書

南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進修部四技餐飲管理服務產學攜手專班
無法出具有效學歷(力)證明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_____

(請勾選)

因就讀學校之：

☐畢業證書

☐歷年成績單

☐其他：_____

未能及時取得，請准予先行報名112學年度貴校進修部四技餐飲管理服務產學攜手專班招生考試，錄取後將依規定於限期內補繳符合招生簡章所規定報考資格之相關證明文件，若所繳交之證件不符合報考之規定或逾期不繳，願依簡章規定接受取消錄取資格，絕無異議。

此致

南開科技大學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手 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

南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進修部四技餐飲管理服務產學攜手專班
企業、師長推薦表

一、考生填寫部分(考生請先填妥個人資料)

考生姓名		就讀畢業學校	
------	--	--------	--

-----虛線以上由考生填寫-----虛線以下由推薦人填寫-----

二、推薦人填寫部分：

推薦人姓名		推薦人與考生關係	
推薦人服務單位			
職 稱		推薦人聯繫電話	

三、針對被推薦人之評估事項彙整如下表：(請以打勾方式評估)

評估事項	傑出	優良	佳	尚可	差
專業知識					
學習能力					
創造能力					
身心狀況					
合作精神					
成熟程度					

四、 具體評語：

五、您對考生的推薦意願如何？(請勾選) ☐極力推薦 ☐推薦 ☐勉予推薦 ☐不推薦

推薦人：_____ (請親簽)

※註記：

- 1.本表格為建議格式，如推薦人有自行推薦格式亦可採用，並請簡述您對被推薦人之學習情況、專業知識等評估與了解。
- 2.完成填寫推薦表或推薦書者，請推薦人直接交給被推薦人，與其他報名表件一同繳交。

南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進修部四技餐飲管理服務產學攜手專班
通訊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郵票 黏貼處 收件人： 地址： 手機：	產攜計畫專班招生委員會 收 南開科大	542020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568號 (南開科技大學)
左列各項請報名考生確實檢查所附之資料內容後打勾： 報名資料(免繳報名費) ☐ 1 報名表【附表1】 ☐ 2 繳驗相關證明文件檢核表【附表2】 ☐ 3 學歷(力)證件影本或無法出具有效學歷(力)證明切結書【附表3】 ☐ 其他證件： ※請將本頁填妥後，黏貼於B4信封袋上，連同報名表件寄至本會。		

**南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進修部四技餐飲管理服務產學攜手專班
成績複查申請表**

查詢編號：(考生勿填)

申請日期：112年 月 日

考生姓名：		報考編號：	
聯絡電話：			
複查科目 (請勾選)	原始成績 (請填寫)	複查處理結果(考生勿填)	
		複查得分	複查回覆事項
☐ 書面審查			
☐ 推薦書			
☐ 面試			
☐ 總成績			

注意事項：

- 一、報考編號要填寫清楚正確，查詢編號及複查處理結果考生不必填寫。
- 二、考生對成績有疑義時，應於 112 年 6 月 29 日(星期四)12：00 前提出申請，以傳真(傳真號碼為 049-2567424)或親自至註冊組提出複查申請，採傳真方式者，請於傳真後以電話確認收件，逾時不予受理。

南開科技大學112學年度進修部四技餐飲管理服務產學攜手專班
考生申訴申請表

申訴日期		申訴人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報名編號	
入學考試名稱	112學年度進修部四技餐飲管理服務產學攜手專班		
聯絡住址		聯絡電話/手機	
申訴之事由			
內容			
請求之救濟措施			
備註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及佐證資料。		
申訴人簽名及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

- 一、考生如對考試結果或與考試相關事宜有疑義時，應於情事發生日之次日起10日內（掛號郵戳為憑），由考生本人填具本申訴書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或佐證資料，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逾期不予受理。
- 二、申訴書各欄位資料務必詳填。